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本着勤勉诚信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李成先生、独立董事廖益新先生、董事吴文利女士，其中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李成先生担任。委员会各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经验，且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2025 年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续聘审计机构及内审部工作等情况进行了审核，与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就年报审计情况进行沟通，听取了会计师关于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就审计关注重点、审计总结及初审意见等情况进行沟通。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内 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 通过议案。	无
2025 年 3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 通过议案。	1、会计师进场前沟通审计计划及审计重点；2、 根据公司年报披露计划督促其按照审计计划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并编制审计报告；3、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向会计师了解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8 月 14 日	审议《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内 部审计年度计划的议案》	经过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2025 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优化治理结构，取消了监事会设置。原由监事会履行的部分监督职责，依法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在此背景下，审计委员会在 2025 年度恪尽职守，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委员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与专业性进行了持续评估。我们认为，该所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执业准则，保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并就审计过程中的重要事项与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委员会审阅并认可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对其执行情况进行了持续关注。委员会督促内部审计部门按计划开展工作，并就其审计发现、建议整改等情况与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保持沟通，适时提出指导性意见，以提升内部审计的效能与价值。经评估，我们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运行有效，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三）协调各方沟通，保障审计工作顺畅高效

审计委员会深知充分的沟通是确保审计工作质量与效率的基石。在报告期内，委员会积极履行协调职责，为审计工作的高效开展提供支持：

积极跟进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进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予以高度关注，定期听取管理层及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审计计划、重要时间节点、阶段性发现及潜在重大事项的汇报，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确保整体审计流程按计划有序推进。

协调与管理层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委员会致力于为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创造顺畅的沟通渠道，就审计过程中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必要的协调与交流，以促进理解、凝聚共识，共同推动审计工作的开展。

关注并支持内部配合：委员会关注公司财务、运营及其他相关部门对内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情况，并在需要时协助提供支持，以促进审计所需资料和信息及时、准确提供，保障审计程序的顺利实施。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及监督内部控制

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并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在内部控制方面，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等，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有效性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相关制度总体执行有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及相关监管要求，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四、报告结论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6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一如既往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指导、监督职能，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对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完善公司运作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